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316188 號

發明名稱：快照機制與方法

專利權人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

發明人：黃文祥、林慶鴻、王俊堯、蘇金沛、蔡宗霖

專利權期間：自2009年10月21日至2026年5月16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局長

王美花

中華民國

98



年 10

月

21

日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消滅。

P11940083TW